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
研究院二连浩特分院
2023年度预算
公开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二连浩特分院

2023年2月1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公共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的批复》（内机编办发【2020】148号），设立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二连浩特分院，为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所属三级预算单位，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正科级。开展特种设备定期检验、监督检验；开展锅炉、压力容器检验；安全阀校验；无损检测；开展气瓶检验；开展场内机动车辆检验检测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二连浩特分院核定事业编制 9 人，在职人数 9 人，外聘人员 4 人，退休 1 人，经费实行财政差额拨款；核定单位领导职数 3 人（1 正 2 副），内设 5 室一站：办公室、财务室、锅炉检验室、容器检验室、起重机械室、综合气瓶检验站。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公共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年预算安排收入总额为494.55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4.5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260.0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支出总额为494.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8.75万元、项目支出65.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260万元。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4.55万元，支出234.55万元，其中：项目支出65.8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03万元，人员经费支出168.72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的情况说明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3.5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基本支出168.75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10万元、事业单位职业年金6.8万元、事业单位养老保险12.1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0.72万元、人员经费119.1万元、外聘人员经费20万元、公用经费0.03万元。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共编制政府采购预算货物类23.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2022年末固定资产为863.00万元，2023年国有资产配置计划金额为23.00万元。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3年部门征收计划收入390万元，其中：非税收入13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260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2023年，我院对共计3个预算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

项目1、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年度绩效



目标为：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经费，主要用于加强单位建设，确保机构正常运转，不断提升机构的服务能力，确保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圆满完成。绩效指标包括数量指标：完成安全监管人员培训数量大于等于 11 次、完成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检测数量大于等于 5000 台、新购资产数量大于等于 5 台、质量指标：特种设备法定检验完成率 100%、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特种设备综合检验合格率 98%、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合格率 98%、资产配置验收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法定检测项目总体完成时间一年、法定检验完成后报告发布时间小于等于 30 天、成本指标：监管人员培训成本小于等于 400、项目总体小于等于 85.8 万元。

项目 2、定向补助；年度绩效目标为：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绩效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小于等于 10 次、发放及时率 100%、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小于等于 5%。

项目 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年度绩效目标为：深入贯彻落实区局和总院决策部署，不断提升机构服务能力，确保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质量。绩效指标包括数量指标：防爆电气设备检验数大于等于 0 台，矿用设备及工程车辆检验数量大于等于 0 台，起重机械场内专用机动车辆委托检验数量大于等于 40 台，气瓶委托检测数量大于等于 3300 只，职业



卫生检测评价项目数量大于等于 0 个，电梯委托检测数量大于等于 250 台，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用设备配置数量大于等于 76 台，开展专业人员技能培训数量大于等于 11 人次，维护信息化系统数量大于等于 3 个，锅炉委托检验检测数量大于等于 0 台，产出指标包括：锅炉安全附件检验数量，大于等于 100 台，保障业务用房及办公用房正常使用面积大于等于 5600 平方米。质量指标包括：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合格率为 100%，报告合格率为 98%，委托检测报告出具率为 100%，房屋车辆设备全年安全运行天数为 300 天，废弃物分类处置率为 100%，采购业务验收合格率为 100%。时效指标包括：房屋车辆维修维护响应时间小于等于 4 小时，委托检测报告出具时间小于等于 30 工作日，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任务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12 月。成本指标包括：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成本小于等于 260 万元，人员培训成本小于等于 100 元/人·天，社会效益包括：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意识稳步提高，为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提供保障稳步提高，可持续影响包括：促进特种设备持续健康发展稳步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包括培训人员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委托检测单位满意度大于等于 90%，职工对场所仪器设备信息化系统使用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



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指财政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指用于人力资源引进人才补助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财政厅机关及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财政厅机关及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财政厅机关及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拨总表

五、一般预算支出

六、基本支出

七、三公

八、政府性基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部门项目支出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1、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2023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